

第八讲 实践与认识

唯物辩证法:

回答的世界是什么? 世界是怎样?

认识论:

你是怎们知道世界这样的而不是那样的?

唯物辩证法:

研究的世界整体的规律性

认识论:

研究的则是思维的规律性

人类世界的关系: 认识世界与改造世界

人类能否认识客观世界及其规律?

人的认识是从哪里来的?

人类能够认识什么?

人是如何认识世界?

认识的目的是什么?

世界的无限性与认识的有限性?

判断认识是否正确的标准和依据是什么?

人类的认识或者人类的思维是否有规律可循?

人类最高的智慧, 就是承认自己的无知。——苏格拉底

一位年轻人决心寻访雅典最聪明的人, 并拜其为师。他来到德尔非神庙, 向神求助: “神啊, 请你告诉我, 谁是雅典最聪明的人?” 神说: “凡人之中, 最聪明的是苏格拉底。”

年轻人虽然知道苏格拉底是大哲学家, 但是怎样断定他就是最聪明的人呢? 年轻人想了一个办法, 决定去拜访雅典那些公认的聪明人, 以试探他们的智慧。他找到这些聪明人, 他们中有商贾、政客、诗人、工匠等不同类型的人, 他们在各自的领域都干出了优异的成绩。经过一番交往, 年轻人认为他们确实很聪明, 而且这些人都认为自己就是最聪明的人。

最后, 他来到苏格拉底面前, 向苏格拉底详述了自己与各种聪明人打交道的过程。

“我真的不知道谁是最聪明的人。” 年轻人老老实实地说。

苏格拉底听后, 说: “我只是一个研究哲学的人, 而且越是深入研究, 越觉得自己已知之太少。与商贾相比我不精明, 与政客相比我不圆滑, 与诗人相比我不浪漫, 与工匠相比我不灵巧。”

苏格拉底的话还没说完, 年轻人突然省悟过来: 看来神说对了! 原来知道自己所知不多的人才是最聪明的人。

知不知, 尚也; 不知知, 病也。
《道德经》——老子

知之之为知之, 不知为不知, 是知也。
《论语》——孔子

吾生也有涯, 而知也无涯, 以有涯揆无涯, 不亦殆乎。
《养生主》——庄子

格物致知。《大学》

孔子关于知识的四个层次:

《论语·季氏》: 子曰: “生而知之者, 上也; 学而知之者, 次也; 困而学之, 又其次也; 困而不学, 民斯为下矣。”

《论语·阳货》: “好仁不好学, 其弊也愚。……惟上智与下愚不移。”

《论语·述而》: “我非生而知之者, 信而好古, 敏以求之者也。”

《道德经》三十八章: “前识者, 道之华, 而愚之始” ——老子

子张问: “十世可知也?” 子曰: 殷因于夏礼, 所损益可知也; 周因于殷礼, 所损益可知也。其或继周者, 虽百世, 可知也。” 《论语》

获取知识的途径:

《论语·卫灵公》：“吾尝终日不食，终夜不寝，以思，无益，不如学也。”

知识——间接经验

《论语·为政》：“多闻，择其善者而从之；多见而识之。”

闻见——直接经验

理性认识的作用:

《论语·为政》：“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

通过思考把零散的多样的丰富的感性认识上升为普遍的一般的原则的规律性的理性认识。

认识过程中的局限:

《论语·子罕》：“子绝四：毋意，毋必，毋固，毋我。”

要求我们正确地对待别人的意见，要求我们不要主观臆测，不要简单武断，不要固执己见，不要唯我是从。

墨子关于经验与效用的认识论:

1、认识来源于经验

《墨子·明鬼下》：“天下之所察知有与无之道者，必以众之耳目之实知有与无为仪者也。诚或闻之见之，则必以为有，莫闻莫见，则必以为无。”

墨子认为人的认识的对象是客观的事物，人对于事物的认识一定要通过感官去感知，也就是说认识来源于耳闻目见的感性经验，没有闻见就没有知识。

2、名与实的关系

《墨子·贵义》：“今瞽者曰：‘钜者白也，黔者黑也。’虽名目者无以易之。兼白黑使瞽者取焉，不能知也。”瞎子关于黑白的知识是从别人那里获得的概念性的知识，即“以其名也”。但一个人是否真正地理解他所说的概念，最根本的还在于他能否用这种概念去和实际事物验证。

名是概念，是知；取是实践，是行。

3、三表法检验认识的正确性

《墨子·非命上》:

“何谓三表?子墨子言曰:有本之者,有原之者,有用之者。于何本之?上本之古者圣王之事。于何原之?下原察百姓耳目之实。于何用之?废(发)以为刑政,观其中国家百姓人民之利。此所谓言有三表也。”

知行合一的思想贯穿于中国文化的始终

“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行。”《论语·子路》

“君子欲讷于言而敏于行。”《论语·里仁》

“听其言观其行。”《论语·公冶长》

“言足以举行者勿常。”《墨子·贵义》

“言足以复行者常之，不足以举行者勿常。”《墨子·耕柱》

博学之、审问之、慎思之、明辨之、笃行之。《中庸》

道行之而成，物谓之而然。《庄子》

书不尽言，言不尽意。《庄子》

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陆游《冬夜读书示子聿》

王阳明、王夫之、孙中山、陶行知……

人类的认识从哪里来?

理性主义:代表人物有“我思故我在”的笛卡尔、斯宾诺莎、莱布尼茨等

感觉和经验并非知识的来源,只有理性才能认清事物的本质,理性本身不会产生错误。

笛卡尔:提出天赋观念和理性演绎法,认为上帝存在的观念,数学原理,逻辑规则,道德原则都是为人们所普遍承认的天赋观念,只要从这些天赋观念出发,经过严格逻辑推演,人类就能够获得知识,获得真理。

经验主义:代表人物有培根、洛克、贝克莱、休谟等

一切观念都是从经验认识中抽象概括出来的,经验是知识的唯一来源。人们所知道的一切除了逻辑和数学,都以感觉材料为依据。理性不依赖感觉和经验就不能给人们以现实的知识。

休谟最终走向怀疑论和相对主义。

人类认识从哪里来?

马克思主义:人类的认识来源于实践。

理性来源于经验,经验来源于人类的实践。

正是因为人类的实践活动,人的意识才得以产生,能够思维的大脑才得以不断的进化。

正是因为人类的实践活动,人的自我意识和对象意识才得以形成。

对象意识与自我意识的分化,人才成为真正意义上的自觉自由的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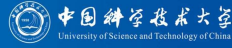
不仅如此,实践还是认识的目的。认识的目的在于更好地指导人类的实践。

主观唯心主义:认识先于物质,先于人的实践经验。

客观唯心主义:认识是上帝的启示、或者客观精神的产物。

柏拉图:认识是对“理念”的回忆。

人类认识从哪里来?



机械唯物主义认识论的缺陷:

机械唯物主义认识论的特点是以感性的直观为基础, 把认识看成是消极地、被动地反映外界的对象, 因此又被称之为: 直观的反映论或被动的反映论。

机械唯物主义认识论的缺陷:

- 1、离开实践来考察认识问题, 因而不了解实践对于认识的决定作用;
 - 2、离开辩证法来考察认识问题, 因而把复杂的认识过程简单化, 把活生生的认识活动凝固化, 把多方面的认识片面化。
- 看不到主观与客观之间的矛盾运动及其相互作用, 没有把认识看作是一个不断发展的过程, 认为认识是一次完成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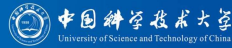
人类认识从哪里来?



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本质和特点?

- 1、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是在实践的基础上的能动的反映论。
- 2、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的特点:
把实践观点引入认识论。
科学地阐发了认识的主客体之间的相互关系, 认识的发生、发展, 认识的目的、作用, 认识的检验标准等一系列重要认识问题, 科学揭示认识活动及其规律。
把辩证法应用于反映论。
科学地揭示了认识过程中的多方面的辩证关系, 如主观与客观、认识与实践、感性与理性、真理与价值等, 从而全面地揭示了认识过程的辩证性质。

实践的本质、结构、形式及作用



一、实践的本质是什么?

实践是人类能动改造客观世界的社会性的物质性活动。是人类社会生存和发展的最基本的活动, 是人类社会生活的本质, 是人类认识产生和发展的基础, 是真理和价值统一的基础。

实践是物质世界分化为自然界和人类社会历史的前提, 又是使自然界与人类社会统一的现实基础。

- 康德: 实践是理性自主的道德活动。
黑格尔: 实践是主观改造客观对象的创造性的精神活动。
费尔巴哈: 实践是人们日常的物质生活活动, 即生物适应环境的活动。

实践的本质、结构、形式及作用



实践的基本特征:

- 第一、客观具有直接现实性。** 实践是感性事物为对象的现实物质性活动。一是构成实践活动的诸要素, 即实践的主体、客体和手段, 都是可以感知的客观实在; 二是实践的水平、广度、深度和发展过程, 受到客观条件的制约和客观规律的支配; 三是实践可以把人脑中观念的存在变为现实的存在, 能够引起客观世界的某种变化, 给人们提供现实的成果。
- 第二, 实践具有自觉能动性。** 实践的能动性是指实践不同于动物盲目的本能活动, 而是有目的、有意识的活动。目的决定实践行为。“即使是最蹩脚的建筑师也比最灵巧的蜜蜂高明, 因为他在实践前已经在自己的头脑中把它建成了。”——马克思
- 第三, 实践具有社会历史性。** 实践是社会性、历史性的活动。作为实践的主体总是处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中, 人是社会的人。实践的社会性决定了实践的历史性。实践的内容、性质、范围、水平以及方式都受一定的社会历史条件的制约, 并随着一定的社会历史条件的变化而变化, 因此, 实践是随着社会历史的发展而发展的。

实践的本质、结构、形式及作用



二、实践的基本结构?

实践的主体、客体和中介是实践活动的三项基本要素, 三者有机统一构成了实践的基本结构。

实践主体:

实践主体是指具有一定的主体能力、从事现实社会实践活动的人, 是实践活动中自主性和能动性的因素, 担负着设定实践目的、操作实践中介、改造实践客体的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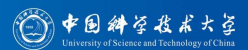
实践主体的能力:

自然能力和精神能力。精神能力包括知识能力因素(经验、理性)和非知识能力因素(情感、意志)。

实践主体形态:

个体主体、群体主体和人类主体。

实践的本质、结构、形式及作用



实践客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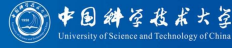
实践客体是指实践活动所指向的对象。

实践客体与客观实在的事物不完全相同。客观事物只有在被纳入主体的实践活动范围之内, 为主体实践活动所指向, 并与主体相互作用时才能成为现实的实践客体。

实践客体的分类:

- 自然客体与社会客体——(自然界与人类社会)
天然客体和人工客体——(是否经过人类的实践所创造)
物质客体和精神客体——(物质性与精神性)

实践的本质、结构、形式及作用



实践中介：

实践中介是指各种形式的工具、手段以及运用操作这些工具、手段的程序和方法，从而是实践的主体和客体发生相互作用。

物质性工具系统：

作为人的肢体的延长、感官的延伸、体能的放大。

语言符号工具系统：

语言符号是主体思维活动进行的现实形式，也是人们社会交往得以进行的中介。

实践的本质、结构形式及作用



实践的主体与客体相互作用的关系：

1、实践关系、认识关系、价值关系。

实践的主体与客体，与认识的主体与客体，以及价值的主体与客体是一致的。主体认识客体的过程，也是主体改造客体的过程，同时也是主体自身被改造的过程。主体对于客体的认识和改造，归根结底是为了满足自己的需要，需要和被需要的关系构成主客体之间的价值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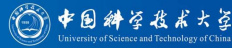
2、实践的主体、客体和中介是不断变化发展的，因而实践的结构也是变化发展的。

主体客体化：人类通过实践使自己的本质力量作用于客体，使其按照主体的需要发生结构和功能的变化，形成世界上本来不存在的对象物。

客体主体化：客体从客观对象的存在形式转化为主体生命结构的因素或主体本质力量的因素，客体失去客体的形式，变成主体的一部分。如：汽车变成了腿；马克思主义理论（精神产品）变成了主流意识形态。

主体的客体化与客体的主体化是人类实践过程中两个不可分割的双向运动过程。

实践的本质、结构形式及作用



三、实践形式的多样性

1、物质生产实践。

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解决人与自然之间的矛盾，满足人们物质生活资料和生产劳动资料的需要，同时生产和再生产社会的基本经济关系，由此决定着社会的基本性质。

2、社会政治实践。

是在物质生产实践的基础上形成的各种社会关系的实践活动，表现为人们之间的社会交往和政治活动。

3、科学文化实践。

是创造精神文化产品的实践活动，具有各种不同的形式，其中最重要的形式有科学、艺术、教育等。

4、虚拟实践。

是伴随着信息化和网络化发展而产生的，其实是主体和客体之间通过数字化中介系统在虚拟空间进行的双向对象化活动，具有交互性、开放性、间接性等特点。

虚拟实践的出现为人的发展提供多样的自由空间，极大地提升人的活动的自主性、创造性。

实践的本质、结构、形式及作用



四、实践在认识活动中的决定作用

实践的观点是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的第一的和基本的观点。——毛泽东

1、实践是认识的来源。

认识的内容是在实践活动的基础上产生和发展的。只有在实践中人们才能准确地把握对象的属性、本质和规律，才能形成正确的认识。

书本知识是间接经验，但是从知识的来源上说，还是来自于直接经验，是前人实践经验的总结。

2、实践是认识发展的动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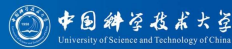
社会一旦有技术上的需要，这种需要就会比十所大学更能把科学推向前进。——恩格斯

实践的需要推动认识的产生和发展，推动科技的创新和思想理论的创新；

实践为认识的发展提供了手段和条件——经验资料、仪器设备等；

实践改造了人的主观世界，锻炼提高了人的认识能力，打破旧的和理论的局限。

实践的本质、结构、形式及作用



四、实践在认识活动中的决定作用

3、实践是认识的目的。

人类通过实践获得的认识，不是猎奇或雅兴，不是为认识而认识，其最终目的是为实践服务，指导实践，以满足人们生活和生产需要。

自然科学目的在于创造更丰富的物质财富，增进人类福祉；

人文科学目的在于创造更丰富的精神财富，能够促进人的自由和全面发展的社会条件。

4、实践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唯一标准。

判定认识或理论是否具有真理性，既不能从认识本身得到证实，也不能从认识对象中得到回答，只有将主体和客体联系在一起的实践才能够得到验证。

认识的本质与过程



一、认识的本质

认识的本质是主体在实践的基础上对客体的能动反映。

1、认识的反映特性是认识的基本规定性。

人的认识必然要以客观事物为原型和摹本，在思维中再现客观事物的状态、属性和本质。指认识的内容具有客观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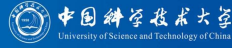
2、认识的能动反映具有创造性。

认识是一种在思维中能动的、创造性的活动。如何透过现象把握本质，需要辩证的思维方法，在观念中分解、加工和改造对象，进行创造性的思维活动。

3、认识的反映特性和能动的创新特性是认识活动中两个不可分割的属性。

创造离不开反映，创造存在于反映之中，创造的过程是在相互联系的多个方面的反映的基础上实现的。反映离不开创造，反映是在创造过程中实现的。

认识的本质与过程



二、认识的过程

认识的过程是在实践的基础上不断深化的发展过程。

1、在实践的基础上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再从理性认识到实践的具体认识过程。

从实践到认识的过程是认识的第一阶段，也就是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由生动的直观到抽象思维的第一次能动的飞跃；

从认识到实践的过程是认识的第二阶段，也就是从理性认识到实践的过程，由抽象的思维落实到实践的第二次能动的飞跃。

2、从实践到认识，再从认识到实践的循环往复和无限发展的总过程。

从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

认识的本质与过程



从实践到认识——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

1、感性认识：是人们在实践的基础上，由感觉器官直接感受到的关于事物的现象、事物的外部联系、事物的各个方面的认识。包括感觉、知觉、表象三种形式。

感觉——是人的感觉器官对客观事物的个别属性、个别方面的直接反映，是整个认识过程的起始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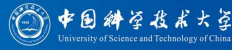
知觉——是人的感觉器官对客观事物外部特征的整体反映，是多种感觉的综合。

表象——是感性认识的高级形式，是人脑对于过去的感觉和知觉的回忆，是关于客观事物的形象再现。

从感觉、知觉到表象的认识过程，体现了从部分到全体、从直接到间接、从个别特性到完整形象的变化趋势。

感性认识的特点：直接性、具体性、生动性、现象性。

认识的本质与过程



从实践到认识——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

2、理性认识：是指人们借助抽象思维，在概括整理大量感性材料的基础上，达到关于事物的本质、全体、内部联系和事物自身规律性的认识。包括概念、判断、推理三种形式。

概念——是对同类事物共同的一般特性和本质属性的概括和反映，是思维的细胞，也是最基本的思维形式。概念是理性认识的基础。

判断——是展开了概念，是对事物之间的联系和关系的反映，是对事物是什么，或不是什么，是否具有某种属性的判明和断定。

推理——是从事物的联系和关系中由已知合乎逻辑地推导出未知的思维形式，在形式上表现为判断与判断之间的联系。

从概念、判断到推理是理性认识由低级到高级的发展过程，是认识的高级阶段。

理性认识的特点：抽象性、间接性、具体性、本质性。

认识的本质与过程



从实践到认识——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

3、感性认识与理性认识的关系

第一、感性认识有待于发展到理性认识。

感性认识是对于事物外部联系的认识，需要进一步深入到事物的本质、规律的认识。

第二、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

感性认识是认识的起点，是达到理性认识的必经阶段，没有感性认识，就没有理性认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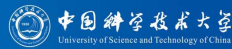
第三、感性认识与理性认识是相互渗透、相互包含。

一方面，感性中有理性，人的感觉是渗透着理性的感觉。另一方面是理性中有感性，理性不仅以感性材料为基础，而且也以文字符号等感性形式的语言为表达手段。

“感觉到了的东西，我们不能立刻理解它，只有理解了的东西才更深刻地感受它。”——毛泽东

第四、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统一关系是在实践的基础上形成的，也需要在实践中发展。

认识的本质与过程



从实践到认识——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

4、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的基本条件

第一、投身实践，深入调查，获得十分丰富和合乎实际的感性材料，这是实现又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的基础。

理论创新只能从问题开始。从某种意义上说，理论创新的过程就是发现问题、筛选问题、研究问题、解决问题的过程。——习近平

第二、必须经过思考的作用，运用理论思维和科学抽象，将丰富的感性材料加以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改造和制作，形成概念和理论系统。

第三、认识过程中的非理性因素的作用

非理性因素是指认识主体的情感和意志。认识主体是知情意的统一整体，不仅有认知能力还有情感和意志。

非理性认识形式——联想、想象、猜测、直觉、顿悟、灵感等非逻辑性的思维形式。

非理性因素作用——对于人的认识能力和认识活动具有激活、驱动、控制的作用。

认识的本质与过程



从认识到实践——认识的第二次飞跃

1、从认识到实践的飞跃的重要意义

第一、认识世界的目的是为了改造世界。

理论是行动的指南，没有革命的理论就没有革命的行动，没有正确的理论就没有正确的行动。

理性认识回到实践的过程，即是理论指导实践的过程，又是理论实现自身的过程。

第二、认识的真理性只有在实践中才能到的检验和发展。

理论只有回到实践中，正确的理论才能得到证实，错误的理论才能被发现、纠正或推翻，并在指导实践的过程中得到完善和发展。检验理论和发展理论是整个认识过程的继续。

2、实现认识向实践的飞跃，需要经过一定的中介环节。

实践的原因、实践的目标、实践的方案（计划、措施、手段）；

试点、推广、科学的实践方法等。

对人民群众进行组织和宣传，让理论为群众所掌握，并转化为改造世界的物质力量。

认识的本质与过程



三、实践与认识的辩证运动及其规律

实践与认识的辩证运动，是一个又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又由理性认识到实践的飞跃，是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循环往复，以至无穷的辩证发展过程。

为什么需要再实践再认识？

- 1、事物本身是复杂多变的，因此需要经历多次反复。
- 2、作为实践和认识的主体受到历史阶段和科技条件的限制，所以获得认识是有限的。
- 3、客观的事物及其发展是一个过程，许多本质的联系和规律还未充分展开，需要随着事物的发展不断深化。
- 4、实践没有止境，理论创新也没有止境。

认识的本质与过程



三、实践与认识的辩证运动及其规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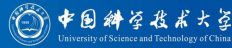
主观与客观、认识与实践的辩证统一是发展的统一，是具体的历史的统一？

具体的统一：是指主观认识要与一定的时间、地点条件下的客观实际相符合，它是具体的，不是抽象的。

历史的统一：是指主观认识要通过特定的历史发展阶段的客观实践相符合。

由于客观实践是具体的历史的，所以主观认识也是具体历史的。客观实践变化了，主观认识也应随之变化。

真理及其属性



一、真理的客观性

1、什么真理？

真理是标志主观和客观相符合的哲学范畴，是人们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所谓正确反映是指真理是在实践的基础上主体认识对客观本质和规律的符合、一致和接近。

2、真理的客观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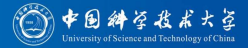
真理的内容是对客观的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真理包含着不依赖于人和人的意志的客观内容。客观性是真理的本质属性。

真理的形式是主观的，真理通过感觉、知觉、表象、概念、判断、推理等主观形式表达出来。真理的主观形式是一切认识所固有的。

真理具有客观性，但是真理不是客观实在，而是对于客观实在的反映。

真理具有主观形式，但是真理不是主观的产物，是对客观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

真理及其属性



一、真理的客观性

3、真理的一元性

是指在同一条件下对于特定的认识客体的真理性只有一个，而不可能是多个的。真理的客观性决定了真理的一元性。真理的客观内容是客观事物的实际状况，而特定条件下客观事物存在和运动的实际状况也是唯一的。

由于认识的主体的立场、观点、方法等方面的差异，因此导致人们关于同一事物的认识结果是多种多样的。如：一千个读者有一千个哈默雷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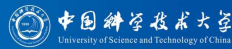
真理的一元性是针对真理的内容的客观性而言。

认识的多样性是因为真理的形式是主观的。

真理是内容上的一元性与形式上的多样性的统一。

认识是多元的，真理是一元的。

真理及其属性



二、真理的绝对性与相对性

真理是一个过程。任何真理都是绝对性与相对性的统一。

1、真理的绝对性：是指真理主客观统一的确定性和发展的无限性。

第一、任何真理都标志着主观与客观之间的符合，都包含着不依赖于人和人的意识的客观内容，因此与谬误有着原则的界限。这一点是绝对的，无条件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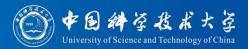
第二、人类认识按其本性来说，能够正确认识无限发展的物质世界，认识每前进一步，都是对于无限发展的物质世界的接近。这一点是绝对的，无条件的。

2、真理的相对性：是指人们在一定条件下对客观事物及其本质和发展规律的正确认识总是有限的，不完善的。任何真理都只是主观对客观事物近似正确即相对正确的反映。

第一，从客观世界整体来看，任何真理性都只是客观世界某一部分的正确认识，人类已经达到的认识广度总是有限的，因为认识有待扩展。

其二，就特定的事物而言，任何真理都只是对特定客观对象一定方面、一定层次和一定程度的正确反映，认识反映事物的深度是有限的，或是近似的，因而认识有待深化。

真理及其属性



二、真理的绝对性与相对性

3、真理的绝对性与相对性的辩证统一

第一、相互依存。

人们对于客观事物及其本质规律的每一正确认识都是在一定范围内、一定程度上、一定条件下的认识，因此是相对的和有局限的；但是在一定范围内、一定程度上、一定条件下，它又是对于客观对象的正确反映，因而是绝对的，无条件的。

第二、相互包含。

一是真理的绝对性寓于真理的相对性之中。任何真理所包含的客观内容都只能是人们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所把握到的，是在一定范围内、一定程度上的正确反映。

二是真理的相对性包含着并表现着真理的绝对性。任何真理都与谬误有本质的区别，标志着人们在一定范围内、一定层次上达到对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的正确认识，包含着确定的客观内容。

任何真理性的认识都是由真理的相对性向绝对性转化过程的一个环节，这是真理的发展规律。

真理及其属性



二、真理的绝对性与相对性

4. 绝对主义和相对主义

绝对主义又称独断论——片面夸大真理的绝对性，否认真理的相对性，认为真理是永恒不变的，把认识过程中的“里程碑”当成了“终点站”，从而堵塞人类认识进一步发展的道路。实际工作中的教条主义、思想僵化，把马克思主义当作一成不变的公式，到处生搬硬套，就是绝对主义的表现。

相对主义又称诡辩论——片面夸大真理的相对性，否认真理的绝对性，借口真理是发展的从而否定真理的内容的客观性，认为真理是主观随意的，由此走向主观真理论，陷入不可知论。在实际工作中，否定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散布马克思主义“过时论”，就是相对主义的表现。

马克思主义是真理，因此也是绝对真理与相对真理的统一。马克思主义真理的绝对性，要求我们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为指导；马克思主义真理的绝对性，要求我们必须在实践中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理论。

真理及其属性



三、真理与谬误

1. 什么是谬误？

谬误是同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相违背的认识，是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歪曲的反映。

2. 真理和谬误的关系

第一、真理与谬误相互对立。

在确定的条件下，一种认识不能即是真理又是谬误，真理和谬误是有原则界限的。与对象相符合的认识就是真理，与对象不相符合的认识就是谬误。

第二、真理与谬误的对立是相对的，它们在一定的条件下是可以相互转化的。

真理在一定条件下转化为谬误。因为真理是具体的，任何真理都是在一定范围内、一定条件下才能成立，超出这个范围，失去特定条件，就会变成谬误。（重视理论与教条主义；重视实践与经验主义；自力更生与自我封闭；开放引进与崇洋媚外等。）真理是全面的，把某一正确的原理从原来的体系中孤立地抽取出来，割裂开来，就会丧失其真理性而变为谬误。

谬误在一定的条件，下向真理转化。既超出一定条件，能够导致真理变成谬误，那么回复特定条件，对谬误进行纠错，使之重新与其所应用的对象、条件、范围相符合，谬误就会转化为真理。

真理的检验标准



一、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1、从真理的本性看，真理是人们对客观事物及其发展规律的正确反映，它的本性在于主观与客观相符合。

检验真理就是检验人的主观认识同客观实际是否相符合，以及符合的程度。主观认识本身不能自称正确而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即便是被实践证明是正确的理论也不能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客观事物作为认识对象，其本身不会也不可能回答人的认识是否同它相符合的问题；只有那种能够把主观认识与客观事物联系起来的实践，才能充当建议真理标准。

2、从实践的特点看，实践是人们改造客观世界的客观的物质性的活动，具有直接现实性的特点。实践能够把一定的认识、理论变成直接的、实实在在的现实，把主观的东西变为客观的东西。如果实践的结果与实践之前的认识和预想相符合，那么之前的认识就得到证实，成为真理性的认识。实践具有直接现实性的品格是实践能够成为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主要依据。

3. 逻辑证明可以起到重要的补充作用。

逻辑证明是运用已知的正确的概念和判断，通过一定的推理，从理论上确定另一个判断的正确性的逻辑方法。逻辑证明是探索真理、论证真理的方式，是正确思维和表达的必要条件，也是建立科学理论体系的重要途径。逻辑证明不能代替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

真理的检验标准



二、实践标准的确定性与其不确定性

1、实践标准的确定性即绝对性，是指实践作为真理标准的唯一性，归根到底性、最终性，离开实践，再也没有其他公正合理标准。

实践标准的确定性或绝对性是由实践标准的客观性和唯一性所决定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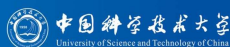
2、实践标准的不确定性即相对性，是指实践作为检验标准的条件性。

一方面，任何实践都会受到主客观条件的影响，因为都具有不可能完全证实或驳倒一切认识的局限。

另一方面，实践是社会的历史的实践，由于历史条件的种种限制，实践对真理的检验具有相对性、有限性，表现为具体的实践往往只是在总体上证实认识与它反映的客观事物是否向符合，而不可能绝对地、永恒地、一劳永逸地予以确证。

3、实践检验真理是一个永无止境的过程。实践对真理的检验，是人类社会历史的实践对真理的检验。实践不断发展，真理也不断发展，在发展中不断检验认识的真理性。

真理的检验标准



二、实践标准的确定性与其不确定性

1、实践标准的确定性即绝对性，是指实践作为真理标准的唯一性，归根到底性、最终性，离开实践，再也没有其他公正合理标准。

实践标准的确定性或绝对性是由实践标准的客观性和唯一性所决定的。

2、实践标准的不确定性即相对性，是指实践作为检验标准的条件性。

一方面，任何实践都会受到主客观条件的影响，因为都具有不可能完全证实或驳倒一切认识的局限。

另一方面，实践是社会的历史的实践，由于历史条件的种种限制，实践对真理的检验具有相对性、有限性，表现为具体的实践往往只是在总体上证实认识与它反映的客观事物是否向符合，而不可能绝对地、永恒地、一劳永逸地予以确证。

3、实践检验真理是一个永无止境的过程。实践对真理的检验，是人类社会历史的实践对真理的检验。实践不断发展，真理也不断发展，在发展中不断检验认识的真理性。

真理、价值、价值观



一、价值

价值是指在实践的基础上形成的主体和客体之间的意义关系，是客体对于个人、群体乃至整个社会的生活和活动所具有的积极意义。

价值离不开主体的需要，也离不开客体的特性（即客体的某种性质、结构和属性）。价值既具有主体性特征，又具有客观基础。

主客体的认识关系——求真

主客体的价值关系——求善

主客体的审美关系——求美

有用就是真理。

有用是价值关系。真理是有用的，有用的未必是真理。

二、价值的基本特征

1、价值的主体性：是指价值直接同主体相联系，始终以主体为中心。

价值关系的形成依赖于主体的存在。价值主体决定了价值的相对性。

价值关系的形成依赖于主体的创造，使客体的潜在价值转化为现实的存在。

2、价值的客体性：是指在一定条件下客体对于主体的意义不依赖于主体的主观意识而存在。主体的存在和需要是客观的，不是抽象的。不论是自然需要还是社会需要，物质需要还是精神需要都是同主体的社会存在相联系，不能脱离一定的社会条件空谈人的需要。

客体的存在、属性及作用是客观的。客体能否满足人的需要，并不是由人的主观愿望决定的，而是由客体的客观存在的性质、属性等决定的。

3、价值的多维性：是指每个主体的价值关系具有多样性，同一客体相对于主体的不同需要会产生不同的价值。人的需要是多维的，主体有经济的需要、政治的需要、伦理的需要、文化的需要、审美的需要等多种需求。

4、价值的社会历史性：随着实践和历史的发展，主体和客体，以及主客体之间的关系发生变化，导致人们对于客体的价值判断发生改变。人类社会的历史发展决定了价值的社会历史性。

三、价值评价及其特点

1、价值评价：是主体对客体的价值及价值大小所作的评价和判断，因而也被称为价值判断。

价值评价通过揭示客体对于主体的意义，形成对客体的不同态度。

在价值评价活动中，主体以自身的需要作为内在尺度运用于所评价的客体。

因此，价值的差异性是无法避免。

2、价值评价的特点：

第一、评价以主客体的价值关系为对象。主体的意向、愿望和要求包含在其中，追去“应该怎样”，以求“善”为目的。

第二、评价结果与评价主体直接相关。主体总是运用自己的评价标准去考量客体，主体的需要、特点以及情感、兴趣、爱好等直接影响评价结果。

第三、评价结果的正确与否依赖于客体的状况和主体的需要的认识。能否做出正确判断，取决于人对客体和主体的双重认识，即对于客体的属性和规律的认识，和对主体的规定性和需要等的认识。只有对主体和客体都要正确的认识，才能对主客体之间的价值关系做出正确的评价。

三、价值评价及其特点

3、价值标准：

价值标准归根结底是主体的需要。

价值主体有个人主体、群体主体、人类主体等不同形式。因此主体的需要有个体的需要、群体的需要、人类的需要等不同形式。

不同主体需要之间的差异和矛盾，导致对于同一事物的价值评价的差异和矛盾。

价值评价的基本原则：要以真理为依据，要与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相一致，要以人民群众的需要和利益为根本。

价值评价的最高尺度：有利于人类主体的生存与发展、符合历史的发展趋势、推动社会历史进步的需要。

价值评价的根本标准：人民群众的需要和利益。因为人民群众的需要和利益从根本上代表了人类整体的需要和利益。

四、价值和真理在实践中的辩证统一

人们的实践活动总是受到真理的尺度和价值尺度的制约。任何成功的实践都是真理的尺度和价值尺度的统一，是合规律性和合目的性的统一。

1、实践的真理的尺度：是指在实践活动中必须遵循正确反映客观事物本质和规律的真理。合规律性。

2、实践的价值尺度：是指在实践活动中人们都是按照自己的尺度和需要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合目的性）

3、真理尺度与价值尺度之间的辩证统一关系

一方面，价值尺度必须以真理为前提。违背了客观规律，就不能合理地满足主体的需要。

另一方面，人类自身需要的内在尺度，推动着人们不断发现新的真理。人类为了实现美好生活的需要是实践的动力。脱离了价值需要，真理就失去主体的意义。

第三、真理尺度与价值尺度的统一是历史的具体的统一，并随着实践的发展而不断发展。

五、价值观与核心价值观

1、价值观：是人们关于价值本质的认识以及对人和事物的评价标准、评价原则和评价方法观点的体系。与世界观和人生观是一致的。

价值观是关于应该做什么和不应该做什么的基本观点，是区分好与坏、对与错、善与恶、美与丑等总的观念，对于人的行为起着规范和导向的作用。

2、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回答了我国应该建设什么样的国家、建设什么样的社会、培育什么样的公民等重大问题。

是当代中国精神的集中体现。

凝结着全体人民共同的价值追求。

在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进行国民教育、精神文明建设、精神文化产品创作生产传播等方面具有强大的引领作用。

一、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辩证关系

1、认识世界：是主体能动地反映客体，获得关于事物的本质和发展规律的科学知识。

2、改造世界：是人类按照有利于自己的生存和发展的需要，改变事物的现存形式，创造自己的理想世界和生活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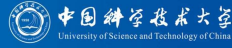
3、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是辩证统一的关系。

一方面，认识世界有助于改造世界，正确认识世界是有效改造世界的必要前提。

另一方面，人们只有在改造世界的实践中才能不断深化、拓展对世界的正确认识。

主观与客观的矛盾是人类认识和实践活动中的基本矛盾，也是人类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动力。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统一的基础是实践。

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



二、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的辩证关系

- 1、客观世界：是指物质的、可感知的世界，包含自然存在和社会存在。
- 2、主观世界：是指人的意识、观念的世界，是人的头脑反映和把握物质世界的精神活动的总和，是人的知识、情感和意志的统一体。
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是对立统一的关系。
- 3、改造客观世界与改造主观世界的辩证统一
只有认真改造主观世界，才能更好地改造客观世界；只有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中，才能深入改造主观世界。
改造主观世界：包括提高人的认识能力、丰富人的情感世界和提升人的意志品格，核心是改造世界观，即观察和处理问题的立场、观点、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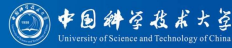
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



三、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的过程是从必然走向自由的过程

- 1、必然性即规律性：指的是不依赖于人的意识而存在的自然和社会发展所固有的客观规律。
- 2、自由：是标示人的活动状态的范畴，是指在活动中通过认识和利用必然所表现出的一种自觉自主的状态。
“自由是对必然性的认识和对客观世界的改造。”——毛泽东
- 3、自由的条件
第一、认识的条件。即对于客观事物的正确认识，最主要的是对客观事物运动发展规律性、必然性的正确认识。对必然的认识越全面和深刻，对事物的判断就越准确，行动就越主动，自由程度就越大。
第二、实践的条件。即能够将获得的规律性认识运用于指导实践，实现改造世界的目的，才是真正的自由。

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



三、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的过程是从必然走向自由的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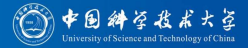
- 4、认识必然和争取自由，是人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目的，是一个历史过程。

第一、自由是相对的。由主观条件制约的自由是历史的、具体的，任何超越发展阶段、超越实践能力与实践发展水平的自由是不可能实现的。随着实践的深入，自由会不断扩大。

第二、必然和自由的关系贯穿于人类存在和发展的始终，并成为人类存在和发展的永恒矛盾。因此，也是人类存在和发展的永恒动力。

人类在不断追求自由中完善自己，也在不断解决必然和自由的矛盾过程中实现发展

党的思想路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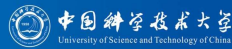


一、中国共产党的思想路线

- 1、思想路线
是人们在实践中用以指导行动的基本原则和方法，是一定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在实际工作中的运用和贯彻。
认识路线是思想路线的哲学基础，思想路线是化为指导思想用以支配行动的认识路线，是认识论的具体体现。
- 2、思想路线的内涵
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和发展真理。

党的思想路线是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发展的重大贡献。
党的思想路线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
因为马克思主义理论科学揭示了认识的本质和规律，为人类正确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指明了道路。

党的思想路线



二、一切从实际出发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根本要求

一切从实际出发，就是把客观存在的事物作为观察和处理问题的根本出发点；
一切从实际出发，就是从变化发展着的客观实际出发（因为世界是永恒运动、变化发展的）；
一切从实际出发，就是从特点的社会历史条件出发（任何事物的存在都是历史的具体的和有条件的）；
一切从实际出发，按照客观世界的本来面目认识世界而不附加任何外来的主观成分；
一切从实际出发，从根本上说，就是从客观事物存在和发展的规律出发，在实践中按照客观规律办事。

党的思想路线



三、实事求是中国共产党的思想路线的核心

什么是实事求是？“实事”就是客观存在着的一切事物，“是”就是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即规律性，“求”就是我们去研究。
实事求是中国共产党人的根本思想方法、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是党领导人民推动中国革命、建设、改革事业不断取得胜利的法宝。关系到兴党兴国、误党误国的大问题。

如何做到实事求是？
第一是“实事”。了解实际，掌握实情，是研究问题和科学决策的前提和基础；
理论如果脱离实际，就会成为僵化的教条。
马克思主义如果没有中国特色就是空洞的马克思主义。
第二是“求是”。探求和掌握事物发展的规律。对于事物客观规律的认识只能在实践中完成。
在实践中积累、在实践中升华、在实践中检验、修正、丰富和发展。
第三是“解放思想”。只有解放思想才能冲破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的禁锢，才能纠正僵化的思维，才能正确认识和把握客观事物的内在联系、本质和规律，才能制定正确的政策，做出正确的决策。

四、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的良性互动

1、创新：

就是破除与客观事物进程不相符合的旧观念、旧理论、旧模式、旧做法，在继承历史发展成果的基础上，发现和运用事物的新联系、新属性、新规律，更有效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活动。创新是人类社会发展的不竭动力，人类发展进步的历史就是不断创新的历史。

创新的内容：知识创新、制度创新、科技创新、文化创新等

创新的形式：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

2、实践创新是理论创新的提供不竭的动力源泉

理论创新始于问题，问题是时代声音，在实践中不断涌现新的矛盾和问题。

3、理论创新为实践创新提供科学的指南

没有理论的指导的实践是“盲人骑下马，夜半临深池”。

4、努力实现理论创新与实践创新的良性互动

恶性互动——理论脱离实际的，继而用脱离实际的理论指导实践，就会错上加错。

良性互动——新时代提出新课题，新课题催生新理论，新理论引领新实践。实践无止境，理论创新也没有止境。

康德：现代哲学的开山鼻祖

1771年《纯粹理性批判》：我们能够认识什么？真

1778年《实践理性批判》：我们应该做什么？我们能够期望什么？善

1780年《判断力批判》：人是什么？美

1771年《纯粹理性批判》：我们能够认识什么？

康德《纯粹理性批判》正是通过理性批判来确定理性的合法适用范围，肯定理性所产生的知识的客观性。

康德认为，人们的理性要从常识性的见解中解放出来，因为客观认识的必然性与普遍性并非源自客体，而是源自认知主体，也就是人本身。

人类只能认识到自然实在表现出来、被人类心灵捕捉到的那部分现象，而不能认识到真实存在本身及其规律性；知识不再由对象所决定，而是对象由我们的认识能力所决定。说白了，人类认识的世界并非世界本身，而是能被我们所认识的世界。

不是观念要符合对象，而是对象需符合观念，世界是人根据自身的认识条件所认识的世界。康德完成了认识论上的“哥白尼革命”，这一革命的核心正是“人为自然界立法”。

为论证纯粹理性的不足，康德在《纯粹理性批判》一书中列举了4组二律悖反：

- (1) 正题：世界在时间上有开端，在空间上有限；反题：世界在时间和空间上无限。
- (2) 正题：世界上的一切都是由单一东西构成的；反题：没有单一的东西，一切都是复合的。
- (3) 正题：世界上有出于自由的原因；反题：没有自由，一切都是依自然法则。
- (4) 正题：在世界原因的系列里有某种必然的存在体；反题：里边没有必然的东西，在这个系列里，一切都是偶然的。

两个世界：现象的世界和物自体

三种认识：感觉、知性、理性

人的认识由“感性”阶段进入“知性”，最后进入“理性”。

- 1.感性通过感官感受，比方说，我们通过感性知道了事物的颜色、大小、气味等；
- 2.知性通过先天的综合判断都可以认识现象的世界，通过知性掌握了事物的概念和范畴。然而，我们认识的都是现象世界，我们没能把握本质的世界即物自体。
- 3.理性在认识时超越了自己的经验界限，企图通过有条件的、相对的现象知识去认识宇宙理念或物自体时，依据普遍承认的原则建立起来的两个命题就会必然出现矛盾冲突，也就产生了二律悖反。

1778年《实践理性批判》：我们应该做什么？我们能够期望什么？

纯粹理性讲的是人类的认识问题，实践理性讲的是人的道德行为，即理性在道德上的功能。

人的认识最终还是要为道德服务的。实践理性要想让道德行为成为可能，就必须肯定三个假设：人的自由、灵魂不死与上帝存在。

康德《实践理性批判》主要讨论了伦理学问题，阐明了人的伦理行为的动力和规范，从伦理道德和信仰的角度说明设定上帝存在、灵魂不灭和意志自由的意义。

人类认识从哪里来？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of China

1780年《判断力批判》：人是什么？

《判断力批判》就旨在解决前两个批判中阐明的必然和自由之间的对立。
沟通纯粹理性和实践理性的桥梁，诉诸以审美，就叫作判断力。
判断力在美学和自然界的作用正是把必然和自由结合起来达到最后的和谐。
人，理性的完整的人，把纯粹理性与实践理性统一起来。

谢谢